

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 函

地址：4301Connecticut Ave., N.W.,
Suite 420, Washington, D.C. 20008, U.
S. A.

承辦人：李宗曜

電話：202-686-5712

Email：tylee@sa.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經美字第1120000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經美11200001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美國商務部(DOC)公告可申請反傾銷稅或平衡稅行政
複查之案件清單事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DOC本(112)年2月2日於聯邦公報公告可申請行政複查之反
傾銷稅或平衡稅案件清單，其中涉及我國案件(皆為反傾銷
稅)如下，利害關係人可於本年2月底前向DOC提出申請：

(一)碳合金螺紋鋼棒 (Carbon and Alloy Steel Threaded
Rod)，複查期間為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。

(二)晶矽太陽能產品(Crystalline Silicon Photovoltaic
Products)，複查期間為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
日。

(三)預應力混凝土鋼絲線(Prestressed Concrete Steel
Wire Strand)，複查期間為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
日。

二、檢送本案公告(如附件)，併請卓參。

正本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